



## 相关技术标准及服务要求

相关网络建设施工质量技术要求（踏勘后如有建设需求）需符合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

### 1 功能要求

#### 1.1 光缆的引入、固定和保护功能

光缆应从箱体的底座进缆孔进出。箱体留有相对独立的进出线孔，孔洞数量应满足满配时的需求。光缆交接箱应配有密封腻子，以便于线缆引入孔处的密封，防止水和啮齿类动物进入机箱。光缆引入交接箱时，应有可靠的固定与保护装置，固定后的光缆金属防潮层、铠装层及加强芯应可靠连接至高压防护接地装置，光缆开剥后应用塑料套管或螺旋管保护并固定引入光纤终接装置。

#### 1.2 光缆纤芯的终接功能

光纤终接装置应便于光缆及光纤与光缆及光纤或尾纤的熔接、安装和维护等操作。

#### 1.3 光纤接续保护功能

光纤与光纤在光纤终接装置中接续后，接续部分应加以保护。保护措施可采用热缩光纤保护管。

#### 1.4 调线功能

免跳接光缆交接箱应能通过尾纤迅速方便地调度光缆中光纤序号以及改变传输系统的路由；其他光缆交接箱应能通过跳纤，迅速方便地调度光缆中光纤序号以及改变传输系统的路由。调线用跳纤和尾纤的长度应满足调纤操作要求。

光缆交接箱应具备方便地进行光纤识别、查找、调配、更换等管理功能。

#### 1.5 配置要求

光缆的引入和光纤的终接、熔接、存储、配线，在满容量范围内应成套配置。

光缆交接箱可选配直熔单元。直熔单元可安装熔接盘，每个熔接盘可满足不少于 12 芯束状光缆或带状光缆的直熔。

#### 1.6 光纤存储

箱体内应设光纤存储装置或光纤存储区，为富余光纤提供存储空间，并方便光纤以后使用。

#### 1.7 光分路器的安装与连接（可选）

具有光分路器安装的空间或装置，并提供光分路接续的功能，要求安装牢固，易于拆卸，互换性强。

## 二、 终端接收标准要求

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电视和网络视听行业标准

### 三、 服务响应、服务能力情况

- 1、具备 7 X 24 小时客户服务响应平台（热线），或专门客户对接联系人。
- 2、室内型故障自客户报修后 24 小时内，协助客户快速判断故障范围并处理恢复。
- 3、室外传输网络自客户报修故障后 36 小时内处理并恢复客户正常使用，如遇特殊、疑难问题无法在规定时限内处理完成的需及时向客户说明情况。
- 4、服务期限内由服务方建设或提供的传输网络（含网络设备）出现故障，由服务方免费处理。
- 5、每年提供不少于一次网络巡检服务，提交一次终端使用明细情况报告。
- 6、根据客户要求不定期配合客户在保证电视信号正常收看的前提下，实施断网行动。
- 7、其它服务要求。